

兰登书屋倾情奉献

SEBASTIAN DARKE [英] 菲利普·凯文尼 著 廉运杰 邸 琼 译

混血精灵

搞笑冒险王



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

兰登书屋
倾·情·奉·献

SEBASTIAN DARKE

混血精灵

搞笑冒险王

[英] 菲利普·凯文尼 著

廉运杰 邸 琼·译



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
沈 阳

© [英]菲利普·凯文尼 廉运杰 邸 琼 200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混血精灵·搞笑冒险王 / (英) 菲利普·凯文尼著; 廉运杰, 邸琼译. —沈阳: 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 2008.1

ISBN 978-7-5315-4396-1

I.混… II.①菲… ②廉… ③邸… III.儿童文学—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I56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040778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06-2007-57

SEBASTIAN DARKE: PRINCE OF FOOLS

Copyright © Philip Caveney, 2007

Text illustration copyright © Bob Lea, 2007

Original published by Random House Children's Books

The right of Philip Caveney to be identified as the author of this work has been asser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opyright, Designs and Patents Act 1988.

兰登书屋特别授权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在中国大陆独家出版发行。

混血精灵·搞笑冒险王

[英]菲利普·凯文尼 著 廉运杰 邸 琼 译

出版发行: 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

出版人: 崔勇谋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 110003

发行(销售)部电话: 024-23284265

总编室电话: 024-23284269

E-mail: lnse@mail.lnpgc.com.cn

<http://www.lnse.com>

承印厂: 辽宁星海彩色印刷中心

责任编辑: 董全正

责任校对: 赵志克

封面设计: 李海燕

版式设计: 俊书装图文设计工作室

责任印制: 王守志

幅面尺寸: 168mm×234mm

印张: 15 字数: 300 千字

出版时间: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8 000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15-4396-1

定价: 2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献给

鸡笼里的母鸡……

并献给

查理，没有他……

目 录

第 1 章	少年和他的野牛	001
第 2 章	双簧	007
第 3 章	开饭了	011
第 4 章	小个子勇士	016
第 5 章	世界的奥秘	025
第 6 章	遭遇战	030
第 7 章	一个傻丫头	037
第 8 章	服侍女士	047
第 9 章	就寝前的眼泪	057
第 10 章	不速之客	064
第 11 章	靠近目的地	070
第 12 章	当国王	074
第 13 章	在开乐敦国	082
第 14 章	梦想成真	090
第 15 章	梦幻之都	096

第 16 章	进一步密谋	102
第 17 章	皇家马厩	109
第 18 章	一针强心剂	116
第 19 章	登台表演	124
第 20 章	一团糟	131
第 21 章	可怕的事实	138
第 22 章	渺茫的希望	146
第 23 章	突出重围	153
第 24 章	被关押起来	162
第 25 章	在不利尔城	168
第 26 章	一个盟友	175
第 27 章	大拍卖	183
第 28 章	开始营救	190
第 29 章	争分夺秒	195
第 30 章	群情激愤	203
第 31 章	打倒国王	209
第 32 章	大决战	215
第 33 章	成为女王	223
尾声		230



第 1 章



少年和他的野牛

一辆破旧的木制大篷车吱吱嘎嘎地从树林里慢慢悠悠地晃出来，在开阔的平原上停了片刻。

如果有人注意到这辆车的话，那就一定会看到车身上漆着几个醒目的大字——王牌小丑斯巴丁·达克。眼尖的人可能还会看得出“斯巴丁”这几个字写得歪歪扭扭的，准是一个力气不大的生手写的。很明显，漆上这几个字是为了盖住车上原有的名字。

太阳离地平线很近了，斯巴丁把手搭在额头上，眺望着远方闪闪发光的滚滚热浪。他面前是一片贫瘠而又平坦的红色荒地，尽管有阳光的炙烤，但是星星点点的几撮野草还是顽强地破土而出。斯巴丁并不清楚到开乐敦城究竟还有多远。不过前一天遇到的一个商人提醒过他，想去开乐敦至少也得走上三天三夜。

商人对他说道：“要走好远的路呢，而且那些平原上经常有不利尔人出没。你最好睁着一只眼睛睡觉，精灵人儿。”



混血精灵 SEBASTIAN DABE 搞笑冒险王

虽然斯巴丁不太喜欢这个称呼，不过已经习以为常了。他是个“特殊品种”——爸爸是人，妈妈是小精灵。他高大的身材和英俊的面庞显然是来自于爸爸的遗传。不过妈妈的血统也显而易见，他那两只大眼睛乌黑晶亮，两只耳朵长长的，还略微有点儿尖。斯巴丁身上穿着黑白条戏装，头上戴着一顶高高的三角帽，帽尖上还挂着小铃铛，这样一身打扮让原本就很清瘦的他显得更加瘦削。这身戏装以前是他爸爸的，穿在他身上显得松松垮垮。妈妈想给他改改，可斯巴丁说什么也不让，他说等他长大了，衣服就合身了。不过，学会适应小丑这个角色就需要更长的时间了。

斯巴丁咂了咂舌，用缰绳在麦克斯乱蓬蓬的身上拍了一下，这辆篷车就靠这头野牛拉着。麦克斯打了个响鼻儿，摇了摇长着犄角的大脑袋，依旧迈着他一贯的悠闲步伐。自打斯巴丁记事儿起，麦克斯就已经在他们家了。的确，斯巴丁最早的记忆之一就是爸爸把他举起来放在野牛宽大的背上在围场上转圈。如今麦克斯也上了年纪，在他那身姜黄色的乱毛中生出许多灰色的毛，活像撒了胡椒粉。随着时间的流逝，麦克斯的坏脾气也与日俱增，他在表示不满这一点上可是丝毫不迟钝。

“我可不喜欢这鬼地方，”当他们开始穿越平原的时候，麦克斯就嘟哝道，“我们需要充足的水。”

“我们有水，”斯巴丁说，“至少够喝两天的，而且路上还有小溪呢，那个商人不是这么说的吗。”

麦克斯不屑地哼了一声：“真搞不懂你为什么宁愿听一个波兰第卖油家伙的话也不愿意听我的？那种人会为了几个子儿把自己的奶奶给卖了。”

“你谁都怀疑，”斯巴丁呵斥道，“要照你说的话，我们遇到的每个人都不是什么好东西。”

“因为他们一般都不怎么样。我可看到了那个波兰第人成功地让你买了他的灯油。”

“那又怎么样？我们本来就需要嘛！”

“但是不需要三个子儿一瓶的。这不是明抢嘛！在我们杰拉毕姆的市场上，那些钱都可以买上一整桶了。”





“可我们现在不是在杰拉毕姆。”斯巴丁提醒道。

他们默不做声地走了一会儿，斯巴丁意识到自己想家了，从出生到现在的十七年里他还从没离开过家。斯巴丁闭上眼睛，脑海中又浮现出城里广场上熙熙攘攘的大市场，商人身披绣花斗篷，高声向路过他们摊位的人推销着自己的商品。突然间，所有熟悉的景象、香气和味道一起骚扰着斯巴丁的感官。他又看到了那些悬挂在一个个摊位木架上的华美艳丽的织锦和地毯；闻到了人们买卖野牛和马匹的牛栏里的浓烈气味；尝到了咖啡馆里美味的热奶冻；嗅到了广场边上众多餐馆里飘散出来的精灵咖啡的馥郁浓香。

然后，他离开家那天妈妈的脸庞又浮现在他的眼前——她哭红的双眼以及勇敢而又凄凉的微笑。斯巴丁坐在篷车上，冲着车下的妈妈大喊着说等他一赚到钱就回来，到那时她的所有苦恼就都结束了……可是很明显，他们娘俩谁都不相信这话。

“斯巴丁，照顾好自己，”妈妈喊道，“记着，要是事情不顺利的话，还有妈妈呢，我会一直在家等你呢！”

那已经是三个月以前的事了。斯巴丁不愿想到妈妈晚上独自一人坐在破败不堪的屋子里，听着深夜里窗外寒风的叹息声——

“烦死了！”麦克斯哭唧唧的声音粗暴地打断了斯巴丁的思绪，“我是说，瞧瞧这鬼地方，什么也没有，连一座山、一棵树都没有。你怎么也得陪我说说话儿让我高兴一下吧。”

“我没心情，”斯巴丁说，“再说了，大多数野牛都能摆正自己的位置，它们一般都不会喋喋不休地跟主人唠叨个没完。”

“你可不是我的主人，”麦克斯提醒他说，“那个资格是属于你爸爸的。”

“他都去世一年多了。我继承了房产，也继承了你。你就接受这个现实，闭上嘴巴吧！”

“太妙了，不是吗？”麦克斯愤愤不平地喊道，“竟然被贬成了你的财产。哼，至少我知道我在你心里是什么位置了。”

斯巴丁立刻后悔说了那话：“不是的，你不是什么财产。比那要好……你比那要好……”



“那就是仆人？是奴隶？”

“我是想说……是个伙伴。”

麦克斯似乎对此相当满意。他稍稍仰起头，步伐中平添了几分活力。“伙伴，”麦克斯高兴地说，“嗯，就是，我们还是面对现实吧，要是没有我的帮助，你根本不可能走这么远。是谁带你走出高滩树林的，嗯？还有，昨晚我们能在松树林里过夜，那也是我的主意。”

“我非常感激，真的。”斯巴丁信誓旦旦地对他说。眼下他最不希望的就是面对一头不肯拉车的野牛。

他们在沉默中继续前行，灌入耳朵眼儿的只有破旧的皮革车套的吱嘎声、车轮的轧轧声和斯巴丁帽子上铃铛的叮当声。斯巴丁坐在车上，心里合计着自己的选择有没有错，他可是不止一次这样问过自己了。

斯巴丁的父亲亚历山大曾经是宫廷小丑，而且非常成功。作为伟大的克萊特斯大帝的宫廷弄臣，亚历山大曾经非常富有并享有特权，多年来一直让妻儿过着富足的生活。但是亚历山大刚开始为克萊特斯工作的时候，国王就已经年事已高，而他的儿子，即王位继承人——忧郁王子丹尼尔·多尔根本不喜欢他父亲所钟爱的风趣与幽默。所以亚历山大的好日子也自然长久不了。

亚历山大总是希望斯巴丁可以子承父业。从小，斯巴丁就全力以赴学习小丑的绝活儿，但不知怎的，就是有点不对劲儿。他设法记住了各种笑话、俏皮话和故事，但却很难运用得当。他不是把握不好时机，就是弄乱一些细节。亚历山大能够把人逗得开怀大笑的段子，斯巴丁只能哄来轻轻一笑而已；亚历山大可以让听众着迷的故事，换了斯巴丁讲，就会让人焦躁不安、听不进去。很明显，斯巴丁就是没有“天赋”，亚历山大常常这样说。但是尽管如此，当父亲的却拒绝接受这个现实，他坚信熟能生巧，只要假以时日，斯巴丁一定会成功。

后来，克萊特斯国王去世了，亚历山大便失去了后台。他试图去迎合宫廷中其他富有的贵族，但没有成功，所以生活很快就出现了窘境，亚历山大也沦落到不得不到酒馆和歌肆去演出的地步，每天晚上也只能赚到几个子儿。随着收入的减少，一家人陷入了困境。亚历山大竭尽全力去寻找工作机会，但都徒劳无益。再后来，有天晚上，在一家酒馆里，一个陌生人告诉他在西边很远的



混血精灵 SEBASTIAN DARSE 搞笑冒险王

一个叫开乐敦的地方，有一位威震四方的国王。

“塞普提摩斯是一位杰出而高贵的好国王。”陌生人对亚历山大说，“据说他的国家是世界上最富有的地方。他用金盘吃饭，银盏喝酒，杯盘上还镶嵌着名贵的宝石。”

“他有小丑吗？”亚历山大问道。

陌生人答道：“告诉你吧，我认为他没有。”

亚历山大对这个说法深信不疑。他就像快被淹死的人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简直对去开乐敦的漫长而艰辛的旅程着了魔，满心希望可以在开乐敦为塞普提摩斯国王效力。为了这次旅程，他制定了一套全新的起居安排，从早晨一直演练到深夜，天天如此，反反复复，尽量让每一个字、每一个细节、他那憔悴脸上的每一个表情都尽善尽美。

亚历山大没有意识到自己的身体已经严重透支。他营养不良，精疲力竭。一天早上，斯巴丁和妈妈醒来时，发现亚历山大倒在地上，他面色惨白、浑身发抖，已经不省人事了。他们赶紧把他抬上床，斯巴丁骑着麦克斯跑到镇上请来医生，但是医生也束手无策，回天乏术了。亚历山大持续高烧，不到一星期就辞世了。

斯巴丁和母亲陷入了绝境。他们还有房子和土地，可是已经毫无收入可言，唯一的选择就是沿街乞讨，除非……

斯巴丁第一次提出这个想法的时候遭到了母亲的反对。

她说他还是个孩子，一个人根本无法走完去开乐敦的漫长而凶险的旅程。斯巴丁争辩说麦克斯会跟他一起去，并且说除非母亲还能有什么更好的主意，话已至此，母亲也就没什么可说的了。事情就这样决定了。斯巴丁将穿上父亲的演出服，赶着父亲的篷车，讲着父亲的笑话和故事，代替父亲跋山涉水去开乐敦城，到塞普提摩斯国王那里谋一个职位。

“就算糟到不能再糟了又能怎么样呢？”斯巴丁问母亲，“要是他们觉得我不够好，大不了打发我回来，那时候我不就又回家了嘛。”

母亲点点头，勉强挤出一丝微笑，但她内心深处已经开始在想这会不会就是结局的开始，她还会再见到自己心爱的儿子吗？



第 2 章



双 簧

“哦，快点行行好吧，这也太糟糕了，这样太没意思了。给我讲个笑话！”

“什么？”斯巴丁猛然回过神儿来，四下看了看灰蒙蒙一望无际的干枯平原，竭力抑制心中迅速滋长的恐慌感。

“你没听见吗？从你那些精彩的保留节目里挑一个给我讲讲。”

“呃……要是你不介意的话，现在还不行。我还在想呢。”

麦克斯对这个回答很不满意：“要是塞普提摩斯国王让你给他演节目，你就准备这么跟他说吗？‘陛下，现在还不行，我还在想呢！’那可真绝！没准儿他会叫人砍掉你的脑袋！”

“你得理解，”斯巴丁说，“我也不能说演就演啊。我需要合适的氛围。要是没有观众——”

“我就可以给你当观众啊，”麦克斯说，“我还可以给你制造演出的气氛呢。还是面对现实吧，反正你也没有什么别的机会排练了，对吧？没准儿下次你就要为国王陛下和他的王公大臣们表演了呢。”



斯巴丁不做声了。那可不是什么鼓舞人心的憧憬：“好吧，那我就试试……不过请不要在讲完之前打断我。还有，该笑的地方可一定要笑啊。”

麦克斯翻了翻白眼，不过还是忍住没再说什么。

“那好吧。”斯巴丁想了想，尽可能信心十足地开始了开场白，“女士们、先生们，你们好！我不想说我穿越那些大平原用了多长时间，不过我出发的时候穿的可是条短裤！”他略微停顿了一下，期待麦克斯能笑，可是看到他没什么反应，便又继续讲了下去。

“那么……那么开乐敦城可真不错啊！我听到过许多关于这里的传闻。听说这里的商人都财运亨通，家里连垃圾箱都不用上锁呢！当……当然了，要是说到我的家乡杰拉毕姆，那里可没这么漂亮。我倒不是说那里有多糟，不过下星期他们就要把那地方给铲平了，建个贫民窟。”

麦克斯毫无反应，一丁点儿都没有。

“我……我的童年非常苦。我们家很穷，冬天连火都生不起。全靠爸爸嚼辣椒根儿，好让我们能围坐在他身边取暖！至于食物……我们……我们从来都吃不饱。妈妈常常让我去屠宰场买野猪头，而我每次都得请求他们别把猪头的眼睛挖掉——这样那双眼睛就可以看着我们度过一个礼拜了。”

斯巴丁满怀希望地低头看看麦克斯，可他一如既往地迈着沉重的脚步往前走，好像什么也没听见似的。“鼓励我一下又不会让你少点儿什么。”斯巴丁气呼呼地说。

“真对不起，不过这笑话我太熟悉了……”

“要是爸爸讲的话你准会乐个不停。”

一阵短暂的沉默。

“你爸爸就是有那个天分，就连那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儿到他嘴里都会变得有趣。而你恐怕还要更加努力练才能达到那种程度……不过，请接着讲吧。”

斯巴丁咬了咬牙，然后决定讲一个他自己创作的笑话。

“你听过两个往市场走的商人的笑话吗？其中一个人说——”

“缺乏逻辑。”麦克斯打断他说。

斯巴丁瞪着麦克斯，厉声喊道：“你说什么？”



“商人一向都不会走路去什么地方的。”

“哦……那好吧，他们骑着马去市场。其中一个说——”

“我好像从来都没听过这个笑话呀。”

“是没有。因为是我自己编的。”

“怪不得呢，不过你觉得用你自己的东西是个好主意吗？你爸爸的笑话至少是经过实践检验了。”

“你能不能让我讲完！”

“真对不起，讲吧，我洗耳恭听。”

“于是……于是其中一个说：‘我们走多久了？’另一个回答说：‘三天了，不过对你来说是两天！’”

又是一阵让人尴尬的沉默，篷车套的吱嘎声显得格外刺耳。

这时麦克斯开口说道：“当然了，也没有什么能阻止你干别的活儿，我相信开乐敦一定特别需要盖房搭屋的。”

“我不至于那么糟吧！”斯巴丁抗议道。

“不，不是的，我并不是说糟糕，只是我没听出一星儿半点儿幽默。我的意思是说他们到底是走了三天还是两天？”

“那……那就是要抖的包袱，”斯巴丁说，“你是知道这些商人的嘛，他们不总是那样做买卖吗？比方说，这东西要三个子儿，但对你来说就值——”

“你爸爸常说……”

“……永远不要解释笑话！是的，我知道。可是……可是爸爸讲笑话的时候，你就不会故意在那儿听不懂是什么意思，不是吗？”

“我怎么觉得你有点儿过于敏感了，”麦克斯一本正经地说，“你编不出像样儿的段子可不是我的错儿。再说，就凭一个笑话下结论未免有点不公平。接着讲吧——至少还能打发时间呢。”

“算了吧。”斯巴丁痛苦地说。他看到天边的云彩已经从红色变成了暗红。这地方天黑得很快，成群的野狼经常在这片平原上出没，所以点上一堆篝火可是个明智的选择。再说，他们就快走到一片灌木丛了，这恐怕是他在这片平原上见到的唯一一片灌木丛。虽然这些灌木长得非常低矮、枯干，可至少还可以



挡点风。“我们今晚就停在那儿过夜。”斯巴丁对麦克斯说。

“好主意，我的蹄子都快疼死了！”麦克斯老练地把篷车拖到灌木丛边停下来。斯巴丁从座位上跳下来，解开车套。麦克斯夸张地伸个懒腰舒展筋骨：“啊，真轻松啊，整天拉着一辆篷车可不是件容易的事。”他满怀希望地看了一眼斯巴丁说，“哦，我们晚饭吃点什么好东西啊？”

“你吃干护根，”斯巴丁说道，尽量使自己的语气显得乐观点，“我吃精灵黑面包。”

“别，别，那太好了——你可真会宠我。”麦克斯沮丧地说。

斯巴丁没理他，而是绕到篷车后面取出麦克斯的饲料袋儿，抓了两把在杰拉毕姆镇买的草料放进去。那东西闻上去有股发霉的气味儿，根本引不起食欲，但是要跟他自己要吃的硬得像石头一样的面包比起来，恐怕这东西算得上美味了。他拎着饲料袋走到麦克斯身旁，麦克斯不屑地嗅了嗅。

“真是太感谢我的好大厨了。”麦克斯冷冷地说。

斯巴丁指了指旁边的灌木丛说：“你可以随时享用，只要剩下一点儿能给我们遮风就行了。”

麦克斯看上去被这个建议冒犯了：“真是个好主意，我们这会儿正需要闹肚子呢。”

“你不会闹肚子的。”斯巴丁说，但是他马上想到这家伙难对付得很，没准真会拉起稀来折腾他了。

斯巴丁把草料袋挂在麦克斯的耳朵上，又转身回到篷车上找些干柴点火，那些柴火都是他在穿过森林时捡的。他在车尾攒了一大堆——希望这些可以足够他们在穿越大平原的这段时间晚上生火用。

“少用点儿，”麦克斯说，他的声音隔着饲料袋听上去瓮声瓮气的，“用了以后就没了。”

“还可以烧那袋干牛粪嘛。”斯巴丁兴高采烈地说，不过他心里可是真不希望会走到那一步，因为牛粪很难点着，而且就是好不容易点着了，燃烧的时候也会散发出令人恶心的臭气。

“烧粪，”麦克斯小声说道，“太棒了！我都等不及了。”



第 3 章



开 饭 了

黄昏时分，斯巴丁点起一堆篝火，然后坐在铺盖卷上开始烤一大块黑面包，满心希望可以把它弄得好吃点儿，尽管这不太可能。麦克斯那笨重的身躯就卧在附近，这会儿他正沮丧地望着篝火。忽闪忽闪的火焰映在他棕色的大眼睛里活像一小群恶魔。他不时地微微拱起后背，放一个很响的屁。

“不好意思啊，”每次他都这样解释说，“都怪那些护根。”

“才不是呢，都怪你，”斯巴丁纠正道，“难道你就不能控制点儿吗？”

“哼，走着瞧吧，看你吃完那块面包会怎么样。老实说，你敢保准那玩意儿能吃吗？”

“我也说不准，不过也没什么可选择的，所以只要我可以硬咽下去又噎不死，那我就一定会吃的。”

麦克斯叹了口气：“瞧瞧我们俩，都落魄到这步田地了！我记得你爸爸当初常给我一大桶浸了野蜂蜜的谷子当晚餐。要是我干活特别卖力的话，还会再加几颗饱满的果仁……甚至还会有个黄澄澄的甜果子呢。”

